

中共衡阳县委政法委员会 关于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24年3月10日至5月11日市委第八巡察组对衡阳县委政法委进行了专项巡察。2024年7月5日，市委巡察组向衡阳县委政法委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组织整改落实情况

衡阳县委政法委高度重视，坚持把抓好巡察整改作为践行“四个意识”“两个维护”的实际行动，成立了由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任组长，班子成员任副组长的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先后召开委务会6次、巡察整改工作推进会7次。研究部署巡察整改工作，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带头抓、股室负责人具体抓的责任体系，严格做到逐一对照检查，逐一明确目标、逐一建立台账、逐一整改落实。

截至12月20日，市委巡察组移交的8个问题，已完成整改7个，阶段性完成整改1个，未完成整改0个；巡察期间交办的4个立行立改问题，已完成整改4个；巡察期间移交的11件信访件，已办结11件。

二、整改进展情况

（一）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委工作要求不够到位，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大局有差距

具体问题1：落实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不够坚强有

力。一是“第一议题”制度执行不够到位。二是协管协查不够到位。三是督促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不够到位。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一是强化理论学习。**县委政法委于4月11日制定了《2024年县委政法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每次会议严格执行，截止12月15日，县委政法委共召开委会14次、支部大会20次、理论中心组学习11次，均按照要求开展了第一议题学习；落实星期一上午集中学习制度，采取领导带学、专题研讨、主题宣讲、警示教育、观看电教片等多种形式，深化学习教育，目前全年共开展集中学习35次。**二是强化队伍管理。**积极同县委组织部、县纪委监委沟通衔接，抓好政法干部协管协查。抓好政治督察，对政法各单位开展了政治督察，抓实政法干部轮训，提高政法干部的政治素养和业务能力。**三是强化党管政法。**进一步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今年以来，政法单位向县委政法委重大事项请示报告31件次。截至今年12月份，共协管政法系统干部职务任免19人次，职级晋升4人次。此外，根据有关要求，县委政法委班子成员应邀列席政法各局院民主生活会。

具体问题2：统筹推进平安建设有落差。综治民调成效不佳。

整改结果：综治民调整改完成。

整改情况：**平安建设高位推动。**县委成立由县委书记任组长、县长任第一副组长的高规格领导小组，制定出台《衡

阳县 2024 年“干群连心创平安”主题活动暨公众安全感和满意度测评工作实施方案》和《衡阳县信访维稳“三大五制一创建”百日攻坚行动方案》。今年来 3 次召开全县性会议安排部署综治民调工作，并把平安建设民调作为底线底板工作纳入绩效考核和平安建设考核的重要内容。县委政法委班子成员带队，对联点乡镇干警入户走访、政法电影下乡、矛盾纠纷排查调处等工作进行了明察暗访，对发现的问题，及时交办督办，并下发工作通报三期。2024 年第 1 次、第 2 次全市平安建设民调，衡阳县大部分乡镇排全市前 100 位，整体工作排在全市第一方阵。

（二）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战略部署不够到位，对全县政法队伍监管不够有力

具体问题 4：全面推进从严管党治警存在薄弱环节。一是主体责任扛得不牢。二是监督责任存在缺失。三是巩固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抓得不严。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一是扛牢主体责任。**班子成员认真履行“一岗双责”，做到廉政工作与业务工作同步部署、同步实施。扎实开展党章党规学习和党性党风党纪教育，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集中观看警示教育片。年初安排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扛牢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会同驻县委政法委纪检监察组加强对政法系统各单位纪律作风的日常监督检查，充分利用信访举报、日常监督等方式收集问题线索。**二是扛牢监督责任。**2024 年 5 月，

衡阳县纪委监委实行机构改革，将原驻县委政法委和县公安局纪检监察组合并，成立驻县委政法委纪检监察组。纪检组聚焦主责主业，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全力营造政法队伍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一方面，做实日常监督。另一方面，强化监督执纪问责。以案为鉴做好警示教育，形成越往后执纪越严的高压态势。**三是做到从严治警。**县委政法委督促政法各单位如实记录“三个规定”，多次对记录报告工作提出要求，要求每季度按时报送三个规定工作情况。加大宣传力度，利用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发布“三个规定”相关内容。组织学习宣传“三个规定”相关文件，提高纪律意识。深入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县纪委将政法系统反面典型案例做成警示教育片，组织全体政法干警观看，引导干警汲取教训，引以为戒，增强廉洁自律的自觉性。

具体问题 5：作风建设不严不实。一是违规发放津补贴仍未杜绝。二是形式主义依然存在。三是贯彻人民至上理念不到位。执法司法监督制约体系不够完善，执法监督方式单一、被动、滞后，四是落实财务管理制度不严格。差旅费报销不及时、不规范，廉政风险较大。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一是规范财务管理。**组织全体干部职工认真学习关于津补贴发放相关政策文件，让全体干部职工明确津补贴发放的范围及违规的相关负面情形。进一步完善单位财务内控制度，特别是财务人员加强学习相关规定，从源头上、制度上严格审核把关，预防违规行为的发生。**二是打造过硬**

队伍。强化政治督察，今年4月-5月，衡阳县委政法委通过听取汇报、查阅资料、民主测评、问卷调查、个别谈话等方法，开展了2024年政治督察工作，共反馈问题78个，已基本完成整改。三是规范执法监督工作。制订出台了《中共衡阳县委政法委执法监督工作实施细则》，督促全县政法单位依法开展执法执勤工作，并对照文件要求全方位开展执法监督。全面澄清信访底数，按年度将2021年以来的涉法涉诉信访工作情况整理汇总，完善好涉法涉诉信访工作电子台账，便于管理和统计，实时跟踪督办。从政法单位的办案系统中随机抽取30件社会反响大、关注度高的重点案件进行集中评查，并督促办案单位及时整改完善。针对县法院涉法涉诉信访逐年递增的问题：督促县法院强化思想认识，落实院领导包案和下沉接访化解制度，创新承办信访案件的首问责任人制度，案随人走，直至信访案件实质性化解或依法办结为止，坚持全院办信，全员办信和有信必复，努力将初信初访件化解在萌芽，降低重复信访量。四是加强单位内部财务管理。组织全体干部职工认真学习关于津补贴发放相关政策文件。对符合差旅费报销的凭出差通知、派车单或相关影像资料及其他佐证材料作附件，经分管领导审核，主要领导同意后方可报销。差旅费报销原则上当月报销，因故不能及时报销的说明原因后可适当延期。

（三）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有差距，党建引领还有薄弱环节

具体问题6：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软化。一是班子

发挥领导核心作用不够充分。二是干部人才队伍建设有短板。班子整体年龄结构偏大，干部断层问题比较突出，年轻后备干部储备和培养不够，干部轮岗交流不畅，干部队伍活力不足。三是干部队伍管理不规范。未严格落实考勤管理制度，少数干部上下班考勤不正常。四是关心关爱干部职工不够用心。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一是强化班子建设。**4月15日县委政法委研究制定了委务会会议制度，明确委务会落实第一议题、讨论“三重一大”和政法各单位的请示报告等重大事项的原则和流程。9月23日重新制定了《关于调整县委政法委领导班子成员分工的通知》并印发到乡镇、省市驻县和县直各单位。**二是强化队伍配置。**向县委请示报告，积极与县委组织部、县人社局沟通协调，加强政法委年轻干部的选拔和任用，改善干部年龄结构。**三是强化日常管理。**严格落实每天上下班签到考勤制度，干部上下班无迟到早退现象。考勤签到实行“一月一讲评，一月一通报”，对无故“迟到、早退、旷工”的人员进行约谈。鉴于全县政法综治维稳工作压力大，扫黑除恶、反电诈、防性侵工作任务重，干部队伍人员紧缺，我们积极与县委组织部和县人社局联系和沟通，加强人员补充。**四是强化关爱帮助。**县委政法委家访由政法委书记对本委领导班子成员，领导班子成员对分管各室的干部职工，采取约访邀访和定期不定期家访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全面走访。领导干部开展家访之后，对干部职工家庭中的一些实际困

难，从组织层面进行帮助；对干部家庭内外出现的一些不良倾向和发生的矛盾问题，有针对性进行化解。家访之后，建立了家访台账和填写好家访记录单。同时，实行集中统一休假和个人择时休假相结合，鼓励个人休假。

具体问题 7：基层党建工作弱化。一是履行党建主体责任不到位。二是支部换届不及时。三是组织生活会不规范。四是党费收缴不规范。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一是领导更加重视。**制定《县委政法委党支部工作制度》，明确每年委务会专题研究党建工作，切实把党建工作放在重要位置，以党建引领指导中心工作。严格落实党建工作主体责任和第一责任人责任，明确专人负责党建业务工作，做好活动记录，确保党内生活健康开展。坚持做好党员教育、谈话谈心、民主评议等工作。加强习近平思想党建与政法工作融合，将政法工作中的综治民调、反电信诈骗同党支部党员进社区志愿服务结合起来相互促进。压实支部班子党建主体责任落实，严格按照规定每半年至少专题研究一次机关党建工作。**二是规范支部建设。**9月24日委机关党支部组织机关全体党员干部集中学习了《中国共产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基层选举工作条例》通过学习《条例》，增强了机关党员的规矩意识、问题意识、责任意识，提高了政治站位，增强了机关党建工作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机关党支部建立了换届台账，对于任期将满的6个月前提醒机关党支部做好换届准备工作。加强

与县直工委请示报告，及时按期换届。三是**严格支部活动**。严格按照要求召开组织生活会，认真组织全体党员集中学习、相互交流，打牢思想基础。认真开展述职评议查摆问题，进行批评与自我批评，发言提纲都经过了支部书记逐一审查把关。支部书记对每位党员进行点评提醒，各党员之间谈心交心，听取意见和建议。规范整理组织生活会发言材料，详细做好了会议记录。确保委机关离退休支部经常性开展党支部活动。2024年离退休支部开展了第一议题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学习，并结合综治民调工作开展培训。四是**规范党费收缴**。严格按照县委组织部《关于严格做好党费收缴和管理使用工作的通知》（蒸组函【2020】11号）的要求严格执行党费收缴标准，按月足额交纳党费。按照县直工委的要求每季度以支部名义将党费统一上交到县委组织部党费专用账户，并及时在单位公示栏公开党费收缴情况。

（四）落实巡察整改不彻底，推动政法工作高质量发展存在不足

具体问题 8：落实巡察“后半篇文章”有差距。一是个别问题整改浅尝辄止。二是个别问题整改措施不力。三是个别问题整改后再犯。四是个别问题整改推而不动。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一是**深入贯彻落实政法工作条例**。向县委请示报告，积极与县委组织部和县人社局沟通协调，加强政法委年轻干部的选拔和任用，增强干部活力。二是**积极落实家访制度**。县委政法委家访由政法委书记对本委领导班子成

员，领导班子成员对分管各室的干部职工，采取约访邀访和定期不定期家访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全面走访。领导干部开展家访之后，对干部职工家庭中的一些实际困难，从组织层面进行帮助；对干部家庭内外出现的一些不良倾向和发生的矛盾问题，有针对性进行化解。家访之后，建立了家访台账和填写好家访记录单。严格落实述职述廉制度，班子成员述职述廉由单位主要负责人审核把关。**三是持续强化队伍建设。**持续优化队伍结构，涉及干部选拔任用事项，及时请示汇报，并积极同县委组织部和县人社局沟通和协调，优化干部结构。下一步将结合机构编制空缺情况继续招录，充实干部队伍力量。今年9月23日，重新制定和完善《衡阳县委政法委工作人员定岗方案》，按照方案机关干部职工实行层级管理，股室运作责任到人，紧密配合，有统有分的管理模式，优化了岗位分工。

三、下一步整改工作安排

1、进一步常态抓好问题整改。充分认识巡察整改工作对于推进政法工作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意义，对已经整改到位的工作，坚决防止问题出现反弹。通过再研究、再落实，使干部职工充分认识到巡察整改是对单位政治生态、工作作风、廉洁自律等多方面的深度检视与提升契机，将思想统一到积极落实整改要求上来，增强责任感与使命感，为全面推进整改工作奠定坚实思想基础。

2、进一步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全面聚焦巡察反馈的突出问题，深挖查找疑难问题的根源，有针对性地完善制度机

制。对现有规章制度进行全面梳理审查，结合巡察整改过程中发现的制度漏洞和管理缺陷，修订完善相关制度。以制度建设加强党的建设、维护平安稳定、护航经济发展，促进平安建设，推动全县政法工作全面发展。

3、进一步巩固扩大整改成果。把巡察整改与做好当前政法各项重点工作紧密结合，切实把巡察整改的成果转化为改进作风、提升能力、推进工作的具体成效。以整改促改革、以整改促发展，以高质量的整改落实推动政法工作高质量发展。将整改过程中形成的好经验、好做法固化下来，形成长效机制，全力锻造新时代过硬政法队伍，为全县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的法治保障。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电话：6813296；邮政信箱：衡阳县西渡镇新正街 19 号衡阳县委政法委办公室；电子邮箱：hnhyxzfw@163.com。

中共衡阳县委政法委员会

2024 年 12 月 29 日